

北京蓝雨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合浦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专项审计报告

委托单位名称：合浦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项目名称：合浦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签字注册会计师：沈燕杰

张坤

报告文号：L21Z440187

报告时间：2021-06-30

事务所名称：北京蓝雨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通讯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雁翅镇高芹路1号院YC-682号



报告文号：L21Z440187



合浦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专项
审计报告

北京蓝雨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目 录

- 一、审计报告
- 二、明细表
-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复印件

北京蓝雨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蓝雨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蓝雨专审字（2021）第 1217440187 号

关于《合浦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2018—2020 年办学条件达标项目》 专项审计报告

合浦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接受贵校的委托，对《合浦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2018—2020 年办学条件达标项目》逐项预算执行、资金（含自治区财政专项资金、主管部门财政配套以及学校自筹资金等）使用管理及绩效情况进行全面审计。根据贵校提供整套项目实施会计帐目，结合实际，我所组织会计专家按照审核程序进行全面核准审核，并提出确认意见。贵校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贵校的责任。现将审核结果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1、校园占地面积：贵校有新老两个办学校区共有 245106.90 平方米，生均占地 119.2 平方米，已达国家一级验收标准。

2、校舍建筑面积：现有校舍面积为 50794.77 平方米，生均为 24.7 平方米，力争到 2022 年 12 月底前上级财政新建教学楼、学生宿舍楼，图书阅览综合楼各一幢。面积约为 9020 平方米，力争在学生规模扩招的同时确保校舍生均占有率为 20 平方米以上。

3、体育卫生、生活设施方面的设施设备比较完善，拥有 300 米环形的塑胶跑道，足球场一个，篮球场 3 个，排球场 5 个，羽毛球场 2 个，健身器材 15 件，体育器材 40 种 390 件。设有卫生室 1 个，分类投放垃圾桶 26

个，卫生管理制度完善，学校聘请安保人员 14 人，物防设备 8 种 49 件，安装监控摄像头 248 个，实现校园全覆盖，体育、卫生、生活等设施符合《学校体育工作条例》，《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要求，校园安全有保障。争取在 2021 年底前建设完成一个多功能风雨球馆。

4、图书配置，目前，图书拥有量为 81145 册。生均能达 39.4 册，2020 年征订各类报刊杂志 86 种，阅览室座位数为 286 个；其中教师座位 48 个，学生座位 238 个，符合教师座位数不低于专任教师总数的 20%，学生座位数不低于学生总数的 10%的配置要求。

二、建设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合浦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2018—2020 年办学条件达标项目》。

2、项目投资：1300 万元。

资金来源：在本项目执行期内，根据区财厅、教育厅、下达 2018 年第二批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经费资金 500 万元，贵学校获得专项资金 500 万元，全部用于该项目建设。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教育厅下拨经费（大写）400 万元（桂财教）[2019] 106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教育厅下拨经费（大写）320 万元（桂财教）[2019] 193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教育厅下拨经费（大写）80 万元（桂财教）[2020] 40 号。

项目实施期限：2018 年 9 月至 2020 年 12 月。

3、主管部门：北海市合浦县教育局。

4、实施单位：合浦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5、建设地点：位于合浦县城东较场东路 198 号。

6、建设目标及内容

通过区财厅、教育厅下达 2018 年第二批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经费资金 500 万元。全部用于该项目建设。通过三年努力，到 2020 年 12 月底前所有办学条件建设达到 1 级验收标准，力争在广西县级中职校起到示范性作用，并具有一定影响力，特别是旅游服务管理、民族特色食品加工与制作和电子技术维修等专业人才的培养，为整个北部湾地区行业经济发展作出应有贡献。为社会培养大批具有扎实的文化基础知识和专业性技术人才，并立足于本地市场，延伸珠三角和长三角地区，服务于整个东部沿海地区。全面提升学校办学条件，并进一步优化达到国家标准。

该项目基础设施改造、专业设备补充购置、信息化建设以及教师团队建设，校舍建设与维修、实训基地建设、教学设备购置；教师培训等。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1) 加大师资队伍**建设力度**。明确专业建设的整体发展规划，立足专项教师综合素质培养，做好教师培训及**个人职业规划**；加强专业学科带头人和专业骨干教师的培养；建立“双师型”教师**为核心**得专业教师得培养途径。具体措施：第一，提升教师素质。制定专业部教师发展规划：加强教育教学质量目标建设，开展优秀教案设计比赛、教学研讨课、主题教育活动评比、专业技能竞赛、课堂教学交流等多项活动；改革课堂教学，推进项目教学，探索模块化教学；加强德育学科课程建设及班主任队伍建设等德育工作建设。第二，加强专业带头人建设。制定专业带头人培养计划，形成专业骨干梯队；制定专业带头人引进计划，加强专业教师队伍建设；制定职称晋升推进计划，提升高级教师职称比例。第三。加强双师型队伍建设。完善激励举措，优化双培养机制，拓展培养平台，实施企业实践制度，提升双师综合素质；完善人才引进机制，鼓励教师转岗实践，引

进和转岗并进，充实双师教学团队：制定教师“双师”达标计划，严格按照计划开展“双师”培养。第四，提升教师科研素养。完善科研管理，优化激励机制；落实学习培训，抓好培训与教师发展的融合建设，科研与专业发展的融合建设，课题与骨干成长的融合建设，整体提升教师队伍的科研素养；创新科研平台，编制科研成果集，推广教育科研成果。通过建设，“双师型”比例到哪 50%，高级教师达到 24 名。

(2) 加大实训室及实训设备的资金投入，并不断地充实和完善各专业实训室所需的实训器材，使师生的教学实训更加丰富和充实，从而培养出更多更合适各行业的专业技术人才。

(3) 通过校内信息化的建设，能极大地满足学生用计算机 15 台/100 人及教师人手一台计算机，实现信息化资源共享，从而拓展师生的视野和思路，更多更快地了解信息资源，与时代接轨，及时有效地调整教学的导向，更有效地培养出社会所需要得各种专业人才。

(4) 通过阅览室图书杂志的购置，促使学生生均图书藏量达人均 30 册及阅览座位添置，能满足师生阅读需求，并极大地拓展师生的阅读视野。

(5) 项目投资 32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自治区提高职院校生均定额拨款、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支持，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建设项目、1+X 国家证书试点和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

(6) 项目投资 400 万元主要用于高等职业教育示范特色专业及实训基地建设项目；支持中等职业学校改善办学条件，支持中等职业教育示范特色专业及实训基地建设项目等。

(7) 项目投资 8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办学条件达标项

目。

(二) 主要研究开发内容:

基础设施条件建设、实训基地建设、教学设备购置; 教师培训等。

三、项目计划情况

项目投资计划: (1) 通过区财厅、教育厅下达 2018 年第二批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经费资金 500 万元。全部用于该项目建设。

(2) 项目总投资 4,000,000.00 元。资金来源: 在本项目执行期内,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教育厅下拨经费(大写)肆佰万元(桂财教)[2019]106 号。主要用于高等职业教育示范特色专业及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支持中等职业学校改善办学条件, 支持中等职业教育示范特色专业及实训基地建设项目等。

(3) 项目总投资 3,200,000.00 元。资金来源: 在本项目执行期内,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教育厅下拨经费(大写)叁佰贰拾万元(桂财教)[2019]193 号。主要用于支持自治区提高职业院校生均定额拨款、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支持, 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建设项目、1+x 国家证书试点和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

(4) 项目总投资 800,000.00 元。资金来源: 在本项目执行期内,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教育厅下拨经费(大写)捌拾万元(桂财教)[2020]40 号。主要用于支持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办学条件达标项目。

项目实施期限: 2018 年 09 月至 2020 年 12 月。

2、项目建设主要内容:

基础设施条件建设、实训基地建设、教学设备购置; 教师培训等。

四、项目执行情况

我们根据贵校提供的相关会计资料与项目有关合同, 记帐凭证, 发票,

银行转帐单，投资明细表，察看现场，现报告如下：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共到位资金13,000,000.00元，其中：

(1) 通过区财厅、教育厅下达 2018 年第二批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经费资金 500 万元，全部用于该项目建设。

(2)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教育厅下拨《《2020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经费(提前批)》划经费(提前批)》经费3,200,000.00元。

(3)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教育厅下拨经费(大写)4,000,000.00元(桂财教)[2019]106号。

(4)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教育厅下拨《2020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经费(第二批)》经费800,000.00元。

2、项目完成投资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项目完成计划经费使用 12,915,952.00 元，(详见附件 1-4)。

五、专项审核结论

1、经我们审核，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项目实际完成经费使用 12,915,952.00 元，其中：区财厅、教育厅下达 2018 年第二批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经费资金 500 万元，全部用于该项目建设，实际完成项目投资 4,957,898.00 元；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教育厅下拨《《2020 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经费(提前批)》划经费(提前批)》项目 3,187,674.00 元；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教育厅下拨《2019 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经费(第二批)》项目 3,977,680.00 元；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教育厅下拨《2020 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经费(第二批)》项目 792,700.00 元)。完成计划经费 13,000,000.00 元的 99.35%。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浦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2018—2020 年办学
条件达标项目》经费使用明细表

序号	建设内容	计划投资额 (元)	完成投资额 (元)	完成计 划 投资 比例(%)	备注
一	基础设施条件建设	4,460,000.00	4,451,544.00	99.81	
1	校舍建筑面积	1,290,000.00	1,271,218.00	98.54	
2	体育卫生生活等设施	2,950,000.00	2,966,326.00	100.00	
3	图书配备	220,000.00	214,000.00	97.27	
二	实训条件建设	6,154,200.00	6,083,708.00	98.85	
1	仪器设备	3,940,000.00	3,890,828.00	98.75	
2	信息化教学设备	2,214,200.00	2,192,880.00	99.03	
三	专业教师	2,385,800.00	2,380,700.00	99.78	
1	专业水平提升	2,385,800.00	2,380,700.00	99.78	
合计		13,000,000.00	12,915,952.00	99.35	

2、项目经费结余资金审核情况

经我们审计，区财厅、教育厅下达 2018 年第二批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经费资金 500 万元，实际到账资金合计 5,000,000.0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项目完成计划经费使用 4,957,898.00 元(其中：图书配备支出 120,000.00 元；设备购置支出 1,397,310.00 元，校舍建筑(南校门建设)支出 171,218.00 元，体育卫生生活等设施支出 2,575,370.00 元；教师团队建设支出 694,000.00 元，项目结余资金 42,102.00 元。

《2020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经费(提前批)》项目经费总投资3,200,000.00元,实际到账资金合计3,200,000.00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项目完成计划经费使用3,187,674.00元(其中:实训室设备及触摸一体机购置支出839,518.00元;教师队伍建设支出794,000.00元,图书室搭建暗箱监控路灯藏书柜等实训室设备支出1,554,000.00元,项目结余资金12,326.00元。

《2019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经费(第二批)》项目经费总投资4,000,000.00元,实际到账资金合计4,000,000.00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项目完成计划经费使用3,977,680.00元,其中:信息化平台建设(硬件)支出1,989,300.00元;信息化平台建设(软件)支出993,380.00元;实训室建设设备及校园配套设施设备建设995,000.00元。项目结余资金22,320.00元。

《2020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经费(第二批)》项目经费总投资800,000.00元,实际到账资金合计800,000.00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项目完成计划经费使用792,700.00元(其中:教学设备购置支出496,700.00元,实训软件购置安装支出296,000.00元,项目结余资金7,300.00元。

3、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经我们审计,该项目建设过程中,贵学校能够严格执行建设项目规划预算,合理有效使用各项建设经费,对建设项目的实施、资金支付、以及验收等实行全程监督管理,确保建设目标如期建设完成。具体表现如下:

1、预算执行与备案、方案的相符性。所有项目建设前,都经过充分调

查研究和科学论证。各专业部充分参与，使预算更加合理化，在所有设备采购过程中，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的机关程序，尽量做到预算的执行与预算的批复相符。

2、实际支出调整的合理性，实际支出的调整主要是建设项目内容的局部调整。在建设过程中，根据需要经各职能部门申请，使用部门的审核（财务处的审批、在不影响总体建设目标的前提下，对局部微调所有的支出调整都遵循实用，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原则）。

3、实际支出与财务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相符性。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全部实施设备采购招投标制度、政府审批制度等。做好包括进度控制，投资控制，质量控制，合同管理及协调各方面关系等所有项目建设资金和财务管理都由学校财务部门负责、设立专用账户，分项目独立核算，严格确保专款专用。

4、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项目管理实行校长负责制，由教务处、总务处等专业部门联合管理，所有项目都成立领导小组、监督小组、资金管理小组等组织机构，专业部门全面负责所属实训室规划及设施建设，设备配备，实训室管理人员配备、内涵建设等工作，并对设施设备建设安装、运行、实习实训的安排等进行具体管理。

学校注重实训室的制度建设，在工作中做到有章可循、有据可依，所有实训室都制定了相应的实训管理制度，做到制度管人，可操作性强。

每个项目成立管理机构，制订相应项目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按制度执行并加强建设项目实施的全程监督；项目建设实行校长负责制，

各部门领导下的专业部负责模式，根据建设方案及任务书指导项目建设，深入研究各专业教学计划，人才培养方案。面向市场及时全面准确地为当地经济发展培养人才，配备一定数量“双师型”实训指导教师，为学生提供实训指导，同时利用学校资源面向社会开展多种形式职业培训、同时还加强同企业的横向联系，实现产学研三位一体教学模式。

5、制度保障

建立相关建设项目得管理制度，加强建设项目设施的全程监督。分别建立教学质量、师资队伍建设、建设资金管理等一系列的监控管理制度系统。

6、经费保障

建设项目资金共下达 1300 万元，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建设项目规划预算，合理有效使用各项建设经费，对建设项目的实施、经费支付、验收等工作实行全程监督管理，确保建设目标如期建设完成。

7、项目绩效情况

(1)在社会效益建设方面

通过项目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后，使学校内外自然环境和人文环境得到极大改善，学校校园文化氛围，学生的学习氛围更加浓厚，进一步提高学校办学的社会影响力。

(2)基础设备条件提升和改善情况

通过 300 米环形塑胶跑道，校园硬底化悬浮球场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使学校体育设施更超完善和标准化。

(3)实训条件提升或改善情况

增加实训设备总值实训面积扩大及实训岗位增加，能极大地提高师生

的实操训练的能力水平，从而促使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得到不断的提高。

(4) 师资队伍培养及成效

通过派出专业教师的培训学习，使更多教师向“双师型”教师转型，副高以上职称教师，省级讲师、技师等人数逐年增加，“双师型”比例也由原来 36%增加到 44.6%。

(5) 专业建设成效

核心专业招生规模不断增大，专业群招生规模不断增加，其中专业人数达 200 人以上专业由原来的 3 个增加到 5 个。

(6) 学校常规管理成效及特色

通过项目建设促进、学校常规管理制度不断完善，以制度管人；狠抓教师科研，学生实训技能比赛取得显著成效，多渠道沟通合作，使校企合作企业逐年增加。

六、审计评价

(1) 存在问题及建议

贵学校对本项目新购置的固定资产未能及时地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处理，截止审计报告日，尚未根据项目验收单对固定资产进行登记入账，并相应增加固定基金。其次，贵学校验收本项目时，对新增的固定资产未设置有专职资产管理员负责办理内部验收、登记和移交手续，未明确固定资产使用、保管等岗位责任。

我们建议贵学校对新购置的固定资产及时地进行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加强学校财产管理，明确财产管理人员及其相应的岗位责任，严格按使用部门分类对财产进行登记管理，保证学校财产的安全完整，保证做到

账账相符、账实相符，防止学校财产的流失；同时，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及及时作出调整、报批等手续，及时推进项目建设，保证项目建设任务按时按质完成，保证项目建设资金的效能。

(2) 专项审计结论

总体评价：贵学校对“合浦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2018—2020 年办学条件达标项目”项目高度重视，项目资金预算合理、拨付及时，资金管理规范、做到专款专用，项目实际支出真实、合法；项目的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到位，项目实施的程序规范有效，项目组织实施科学；项目总体实施情况好，已完成预期得各项建设目标，并产生了一定的社会效益。

项目审计结论：合格。

- 附件：（1）《区财厅、教育厅下达 2018 年第二批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经费使用明细表；
- （2）《2020 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经费(提前批)》项目经费使用明细表
- （3）《2019 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经费(第二批)》项目经费使用明细表
- （4）《2020 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经费(第二批)》项目经费使用明细表
- （5）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办学条件达标项目建设资金使用及来源情况表

- (6)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 (7)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 (8)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北京蓝雨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1年6月30日

附件 1:

《区财厅、教育厅下达 2018 年第二批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

项目经费使用明细表

单位: 元

序号	项目支出内容	计划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一	图书配备	120,000.00	120,000.00
二	设备购置	1,400,000.00	1,397,310.00
三	校舍建筑(南校门建设)	190,000.00	171,218.00
五	体育卫生生活等设施	2,590,000.00	2,575,370.00
七	教师团队建设	350,000.00	346,000.00
八	教师团队建设	350,000.00	348,000.00
	合计	5,000,000.00	4,957,898.00

附件 2:

《2020 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经费(提前批)》

项目经费使用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一	实训室设备及触摸一体机购置				839,518.00	
1	实训室设备采购	套	1	839,518.00	839,518.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二	教师队伍建设				794,000.00	
1	教师培训服务 A	项	1	496,000.00	496,0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2	教师培训服务 B	项	1	298,000.00	298,0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三	图书室搭建暗箱监控路灯藏书柜等实训室设备				1,554,000.00	
1	监控设备	套	1	260,000.00	260,0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2	太阳能路灯	套	1	60,000.00	60,0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3	风扇	台	1	40,000.00	40,0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4	藏书柜	台	1	96,000.00	94,0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5	图书阅览室	项	1	1,100,000.00	1,100,0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合计				3,187,674.00	

北京蓝雨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附件 3:

《2019 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经费(第二批)》

项目经费使用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一	信息化平台建设(硬件)				1,989,300.00	
1	智慧校园基础平台及应用项目	套	8	99,462.50	795,7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2	智慧校园基础平台及应用项目	套	1	89,600.00	89,6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3	智慧校园基础平台及应用项目	套	1	83,400.00	83,4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4	智慧校园基础平台及应用项目	套	1	86,600.00	86,6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5	智慧校园基础平台及应用项目	套	1	66,400.00	66,4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6	智慧校园基础平台及应用项目	套	1	78,700.00	78,7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7	智慧校园基础平台及应用项目	套	1	84,800.00	84,8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8	智慧校园基础平台及应用项目	套	1	55,900.00	55,9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9	智慧校园基础平台及应用项目	套	1	68,500.00	68,5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10	智慧校园基础平台及应用项目	套	1	79,900.00	79,9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11	智慧校园基础平台及应用项目	套	1	62,100.00	62,1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12	其他				437,700.00	
二	信息化平台建设(软件)				993,380.00	
1	智慧校园应用软件及项目	套	1	77,400.00	77,4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2	智慧校园应用软件及项目	套	1	85,000.00	85,0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3	智慧校园应用软件及项目	套	1	95,400.00	95,4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4	智慧校园应用软件及项目	套	1	89,600.00	89,6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5	智慧校园应用软件及项目	套	1	30,000.00	30,0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6	智慧校园应用软件及项目	套	4	99,325.00	397,3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其他				218,680.00	
三	实训室建设设备及校园配套设施设备建设				995,000.00	
1	电钢琴	套	20	3,540.00	70,8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2	卫生间	个	19	1,490.00	28,31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3	黑板	个	2	390.00	78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4	车底架	套	2	46,598.00	93,196.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5	功放机	台	2	2,320.00	4,64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6	话筒	个	4	220.00	88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7	翻页笔	只	4	100.00	4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8	学生宿舍围栏	套	1	97,900.00	97,9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9	路由器	个	1	1,230.00	1,23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10	实训室建设	项	1	68,950.00	68,95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11	卫生间门	个	2	15,645.00	31,29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其他				596,824.00	
	合计				3,977,680.00	

北京联合大学(普通合伙)

附件 4:

《2020 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经费(第二批)》

项目经费使用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元)	金 额 (元)	备 注
一	教学设备购置				496,700.00	
1	教学设备	套	1		496,700.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二	实训软件购置安装				296,000.00	
1	教育专用仪器-数字音乐教育系统	项	1	99,348.00	99,348.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2	教育专用仪器-培训与管理考核平台	项	1	104,336.00	104,336.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3	教育专用仪器-数字音乐教育系统	项	1	66,232.00	66,232.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4	教育专用仪器-培训与管理考核平台	项	1	26,084.00	26,084.00	入账通知书, 发票
	合计				792,700.00	

北京蓝雨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办学条件达标项目建设资金使用及来源情况表

单位：元

建设内容		资金使用及来源																合计
		自治区级财政投入				主管部门投入				行业企业投入				学校自动化投入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小计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小计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小计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小计	
合计		500	400	400	1300													1300
办学规模	学历教育在校生数																	
基础设施条件建设	校园占地面积																	
	校舍建筑面积	19		110	129													129
	体育卫生生活等设施	259		36	295													295
	图书配备	12		10	22													22
	小计	290		156	446													446
实训条件建设	仪器设备	140	120	134	394													394
	实习实训基地																	
	信息化教学设备		191.42	30	221.42													221.42
	小计	140	311.42	164	615.42													615.42
师资队伍建设	专任教师人数																	
	专业教师数																	
	师生比																	
	兼职教师																	
小计																		
专业教师	专业水平提升	70	88.58	80	238.58													238.58
内部管理制度与组织机构	学校内部管理体制																	
	运行机制																	
	教职工、学生管理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9MA01ED6P2M

名称 北京蓝雨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门头沟区雁翅镇高芹路1号院YC-682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左婷

成立日期 2018年08月31日

合伙期限 2018年08月31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代理记账;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下期出资时间为2047年12月3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9 年 01 月 03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0011875

说 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蓝雨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左博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门头沟区雁翅镇高芹路1号院YC-682号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319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9】004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9年06月19日





姓名: 高杰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68-10-26
工作单位: 吉林仁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22010319681026124
Identity card No.



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6年度任期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年度任期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度任期资格检查合格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22010373005
批准注册协会:
Approval/Issued by: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11 月 13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吉林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1月28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吉林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1月28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吉林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7月31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蓝雨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8月4日
y m d

注册编号: 310000060050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Association
 发证日期: 二〇〇九年
 Date of Issue

姓名: 张坤
 证书编号: 310000060050
 姓名: 张坤
 证书编号: 310000060050

CPA 国际注册会计师
 CPAE 国际注册会计师
 BICPA
 2010

2010年3月1日

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坤
 1975-04-19
 高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132902750419684

高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张坤

1975-04-19

高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132902750419684

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年 4月 17日

8



记
格
valid for



2016年 4月 10日

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 10月 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 10月 9日

12

转出：注册事项 2019.5.8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时，应将本证交由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7.10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